

证券代码：874676

证券简称：新大材料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胜利新大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董华、黄志雄、沙垣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董华先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77 年 10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山东百丞税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 2023 年 9 月 29 日至 2026 年 9 月 28 日。

黄志雄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住权，1963 年 9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武汉理工大学教授。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 2023 年 9 月 29 日至 2026 年 9 月 28 日。

沙垣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9 年 9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华东理工大学华昌聚合物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华东理工大学防腐技术开发中心资深专家。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期为 2023 年 9 月 29 日至 2026 年 9 月 28 日。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董华、黄志雄、沙垣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董华	5	5	0	0	否	3
黄志雄	5	5	0	0	否	3
沙垣	5	5	0	0	否	3

同时作为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均亲自参加各专业委员会举行的各次会议，极参与公司相关的日常工作，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与行业经验，积极发表建议，起到专业委员应有的作用。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董华、黄志雄、沙垣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2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5 年 4 月 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评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5 年关联交易额度及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同意

		的议案； 5. 关于 2024 年现金分红事项的 议案的相关事项	
2025 年 8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 第八次会议	1. 关于增加部分关联方 2025 年 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行使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独立董事：董华、黄志雄、沙垣

2026 年 4 月 24 日